

滚
滚
红尘
系列

不怕
又
送
抱
投
怀



台
湾

凌 尘

4457
LC

东51B-3

不怕投怀又送抱

凌 尘 著

太白文艺出版社

【陕】新登字 017 号

责任编辑：张仪贞

滚滚红尘系列

不怕投怀又送抱

(台湾)凌 尘 著

*

太白文艺出版社出版

西安北大街 131 号
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安康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1/32 开本 6 印张 10 千字

1998 年 7 月第 1 版 199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7—80605—361—1/I·309

定价：9.80 元

第一章

气派豪华的大办公室内，一个高大的身影立在落地窗前。

他双眉锁紧，薄薄的唇抿成了一直线，锐利的眼神含着精明漠然；合身剪裁的三件式西装衬出了他健美的体格；冷俊的面孔及卓然出众的气质，烘托出他不凡的架势。

他便是这栋三十层商业大楼的主人袁洛威——世界著名大企业“袁氏”的总裁，也是近几个月来在社交界掀起风暴的“冷面王子”。

袁洛威回国不过三个月而已，他身旁的女伴就换过了十个以上，而且这些女子的来头都下小，全是身价千万的名门闺秀。

但是冷面王子对这些女子丝毫没有怜香惜玉的心，没了新鲜感就换个女伴，最令人感到不可思议的是，那

不怕投怀又送抱

些被甩的女子非但不怪罪他的花心，还纷纷都表明愿意痴心地等他回头。

男人总是喜新厌旧，朝秦暮楚，但是想时时尝鲜也要有本钱才行。

而他，袁洛威，不但人长得英俊潇洒，相貌极佳，且家产雄厚，人又能干，头脑聪明，手腕更是一流。

袁氏企业在他的领导之下，每年的营业额以倍数成长，不过才短短五年而已，就已经跃登世界百名之内的大企业了。

这样的一个人，真是得天独厚到了极点，让人羡慕也让人嫉妒，忍不住要责怪老天爷实在太不公平了。

现在，袁洛威在办公室里等一份非常重要的报告。

内线电话响起：

“总裁，白庆和来了。”

袁洛威转身按下内线：

“请他人内。”

立刻的，一个发福的中年男人开门走了进来，手中拿着一个大信封，态度恭敬地将东西放在办公桌上。

“总裁，这便是您要的资料了。”

袁洛威大手拿起信封，迅速地抽出信封里的一张相片外加几张报告。照片上是一个年轻女子和一女童、一男童，报告上则记载着年轻女子名叫庄晓蝶，年龄二十
不怕投怀又送抱

五岁，目前从事于小说创作，是个作家。

小女孩叫做袁初静，今年六岁，正在念幼稚园大班。

而小男孩叫袁鸿影，才五岁，在同一家幼稚园念中班。

报告上详细写明了他们现在的住址、电话，还有对他们生活情形的详细调查，连每日的活动行程都写得很清楚。

袁洛威仔细地看报告，看完之后对白庆和点点头。“我明白了，你做得很好，去会计室领你的酬劳吧。”

白庆和喜孜孜地道了声谢，转身走出办公室。

看着手中的资料，袁洛威深沉的眼里有丝不耐。他放弃英国悠闲的生活回台湾就是为了这事，只是他在没想到，事情竟会演变成这样。

袁氏企业的子公司，分工厂遍及世界各国，这样的一个大企业要他一个人来扛，担子实在是太重了。

实际上，他还有个哥哥袁洛彬，就是照片里两个小孩的父亲。

事情的开端就要从袁洛彬上大学后开始说起。

他们两兄弟求学过程完全不同，袁洛威是在英国接受西式教育，一路由贵族学校念到硕士毕业。

不怕投怀又送抱

而袁洛彬则是留在台湾受教育，求学过程算是平顺。他原打算毕业后出国，到英国念硕士。

但是袁洛彬却在大学时和学妹庄晓梦相恋，这对袁家来说不是个好消息。

庄晓梦出身普通家庭，无财无势。可想而知，这段恋情不能受到袁家人的同意。

“袁氏”是享誉世界的大企业，进门的媳妇若非出身名门，也要有来头才行；女方就算财力比下上袁家，至少也要有些名望。

但庄家两老只不过是公务员而已，家境小康，怎么说也比下上袁家财大势大，袁家人当然是反对到底。

但是，袁洛彬却像是吃了秤砣铁了心般，说什么也要和庄晓梦在一起，更不惜脱离袁家，也要娶庄晓梦为妻。

袁洛彬的固执让家人头疼，也让当时的袁氏总裁——袁洛彬的父亲袁政纬一怒之下，不但取消了大儿子袁洛彬的承权，还公开宣布和他脱离父子关系，将他赶出了家门。

这事在当时引发轩然大波，媒体甚至用“不爱江山爱美人”来形容袁洛彬的决定，还有许多人怀疑这样的爱情能撑多久，会不会在现实的考量下低头了。

时间一年年过去，看热闹的人们早已将这对恋人遗
不怕投怀又送抱

忘，不过，袁家人却忘不了，因为这件事永远是他们心中的痛，也是袁家最不名誉的往事。

不久前，袁政纬过世，在过世前，他唯一放不下心的就是袁洛彬这个大儿子。终是父子连心，这份亲情无论如何也切不断；多年以来，他不曾一日忘怀过大儿子，就算有气、有恨，也是过去的事了。

所以，袁政纬的遗愿就是要将袁洛彬找回家，让两兄弟联手经营袁氏企业。

于是，袁洛威在处理好父亲的丧礼后，就千里迢迢从英国回台湾欲找回哥哥。

怎知造化弄人！

袁洛威请人打听寻找的结果，竟是兄嫂已于一年前因车祸而双双过世了，身后留下了一子一女，由嫂嫂的妹庄晓蝶照顾。

袁洛威面对着两个孩子的照片，暗忖父亲地下有知，以他传统保守的思想是一定要袁家孩子认祖归宗的。

但是，他那有空来照顾两个孩子呢？他是要将孩子留在台湾，还是带回英国？他不知要如何处理才周全。

经过两天的深思后，袁洛威决定先去看看那两个孩子再说，毕竟孩子还这么小，总要有亲人在旁照顾才是；若带回英国让母亲看顾，就算母亲照料不了，家里

不怕投怀又送抱

佣人那么多，总有人可以看顾的。

因此，他才让征信社调查庄晓蝶的住址，他要前去带回侄女，侄儿。

既然有了决定，袁洛威就动身下台中。

至于那位带小孩的阿姨，他是压根儿都没考虑到她的想法，因为那是袁家的孩子，外人不能干涉！

门铃声响起，一头栽在电脑前的庄晓蝶马上停下手边工作，急忙跑去开门。

门一打开，立刻传来两个孩子的笑声。

她照惯例蹲下身接住孩子，让小孩亲她的脸颊。

“姨，姊姊回来了。”

“姨姨，弟弟回来了。”两个孩子边新她边问好。

“好，乖，让姨亲一下。”庄晓蝶还给两姊弟各一个吻。“你们要向老师说什么啊？”

袁初静，袁鸿影各举起一只小手，有礼地向送他们回家的老师摇了摇手，稚嫩的声音叫着：

“谢谢老师，老师再见。”

“再见！”幼稚园老师挥挥手，笑着下楼。

庄晓蝶带他们俩回屋里，大声向两姊弟宣布：

“去洗洗手，也将脸洗一洗，姨带你们到麦当劳吃饭！”

袁鸿影欢呼一声，人率先冲向浴室。

不怕投怀又送抱

而袁静则像小大人一样，一副很了解的模样，娇声地问：“姨，你忙着赚钱，又忘了煮菜对不对？”

庄晓蝶笑着点点外甥女的小脑袋：

“对，小鸡婆！快去洗手，帮弟弟将手洗干净，姨换个衣服就好了。”

袁初静应了一声走向浴室。

这对姊弟刚搬来和她同住时，就常问她：电脑是什么？为什么她要在电脑前面坐那么久？电脑很好玩吗？

一般的解释小孩子是听不懂的，所以庄晓蝶只好告诉他们：电脑是赚钱的工具，她坐在电脑前就是在赚钱。若没有钱，那他们就要饿肚子，也没办法去麦当劳了。她这番话的目的是希望他们在她打电脑时别来吵她。

麦当劳是这两姊弟最喜欢去的地方，所以他们听了倒变乖了，再也不会乱动她的电脑，不过“赚钱”就变成袁初静常放在嘴边的话了。

庄晓蝶回房，边关电脑边换衣服。今天她写作顺利，小说已照进度完成，她可以好好地慰劳自己一顿。

“好了没？”庄晓蝶换好衣服走到客厅，对着浴室问。

“好了。”

姊姊拉着弟弟走出来，两个人的手还湿淋淋地直滴

不怕投怀又送抱

着水。

庄晓蝶抽出面纸：

“来，姨帮你们将手擦干。”

准备妥当，她就牵着两个孩子出门：

“好，走，我们去麦当劳。”

麦当劳离庄晓蝶家不远，过两条街就到了；她现在住的地方，不算是闹区，但买东西却很方便，过个街就可以了，而且家门前还有个公园。当初她特地在此地租房子，也是想让孩子有地方可以活动，所以房租虽然贵了些，但她认为很值得。

点好工餐点，他们三人在靠近游戏区附近找个位子坐下。庄晓蝶边吃着汉堡，边看那两个姊弟在不大的游戏区里开心地玩耍，享受当小孩的快乐。

庄晓蝶很喜爱这对外甥儿女，也从不当他们是累赘；在她心中，姊姊和姊夫是对人人称羡的神仙眷属，他们很相爱，又有一对可爱的儿女，生活是美满极了。

可能是过于美好的东西无法长久，就当他们高高兴兴相约去，度蜜月时，竟然发生了严重车祸，当场死亡。

消息传来时，庄晓蝶根本无法置信。

这么恩爱的夫妻怎会遇上这样的不幸？他们怎可以抛下两个无依的孩子就离开人世，而且还是同一时间？

不怕投怀又送抱

在伤心悲痛之余，庄晓蝶只有一丝的安慰，至少他们夫妇俩是生死与共，不必去承受失去另一半的痛苦，只是顿失依靠的稚子何其可怜。

她的父母和哥哥，嫂嫂住在一起，家里还有三个内孙要照顾，实在是无法分身来看顾两个外孙，于是未婚的庄晓蝶就毅然决定负起养育他们的责任。

本来她有份轻松的工作，闲暇时就写写书，收入充裕，生活很自在。

但是为了外甥，她不得不将工作辞去，也将写作由兴趣改成职业。虽然少了乐趣，不过至少收入不错，够她养活自己和孩子。

其实她姊姊和姊夫尚有一笔钱，但她要留作那两个孩子的教育基金，所以她不想动用那些钱，反正她赚的钱足够他们三人生活所需。

他们夫妻俩过世时，庄晓蝶曾想过通知姊夫的家人，不过姊夫脱离袁家那么久了，他的家人从来不曾关心过姊夫一家人的生活情形，这时贸然告知他们这件事，袁家人会怎么想？算了，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吧。她想法就如此无疾而终。

庄晓蝶明白她姊夫从不后悔他的选择，放弃家业或许是不得已，但她姊姊能给他的更多。

他们可以有个美满的家庭。

不怕投怀又送抱

他们的爱情让庄晓蝶羡慕，而她迟迟没交男朋友，有绝大部分是因为姊夫对姊姊那份坚定不移的感情。她若找不到也是如此爱自己的男人，她不会强求，干脆就不结婚算了。

有了这个好理由，她打算要好好专心养大袁初静和袁鸿影，因为他们才是她的生活重心，其余什么事都比不上。

“小姐，一个人？我可以同你一块坐吗？”

突来的声音打了庄晓蝶的思绪。

一个其貌不扬的中年男子走过来，手里端了个餐盘，满脸笑容地询问庄晓蝶。

庄晓蝶抬头看了那男人一眼，表情有些无奈。

怎么又来了？

她只好换上浅浅的笑容回答：

“对不起，这是我小孩的座位，他们正在里面玩。”庄晓蝶转头向在游戏区里玩耍的两姊弟喊：“静儿、鸿儿，回妈咪身边吃汉堡和薯条了。”

那中年男子听了马上点点头，不自然地笑笑便急忙走开。庄晓蝶得意地做个鬼脸，这招一向好用。

她的长相不俗，及肩的头发搭配上一张圆圆润润的娃娃脸：她的五官出色，有对不算小的眼睛，小嘴的唇形明显，就算不用唇笔，也能画出漂亮的红唇。不过她不怕投怀又送抱

从来就不爱化妆抹粉，甚至连口红也很少画；从学校毕业多年了，她身上始终有股女学生的气息。

也就是因为她看来清新纯真，所以常在街上遭遇无聊男子的搭讪，让她不胜其扰。

即使带着两个孩子上街，她听到的称呼也多是小姐而不是太太，让她高兴又不禁感叹自己没有母亲的味道。

但是为了避免困扰，她在外常以袁初静、袁鸿影的妈咪自称。两个孩子和她有默契，也互相搭配得很好。

袁初静跑回座位，喝了一大口的可乐才说：

“妈咪，又有坏叔叔来追你啦？”

别看袁初静小小年纪，可是聪明得很。从书本和电视上接触了太多的知识，常早熟得让庄晓蝶发笑。

“那不是坏叔叔，只是想和姨一起坐而已，不算坏。”庄晓蝶笑着指正外甥女的用辞。

“那就是色叔叔了。”袁初静不屑地说出另一个名词。

庄晓蝶忍不住笑了褪来，摸摸小女孩的头，不再和她争辩。

“妈咪，妈咪！我要吃汉堡堡。”袁鸿影大喊着跑回庄晓蝶身边。他喜欢叫她妈咪，每次叫妈咪时，他总是叫得最大声。

不怕投怀又送抱

总要从外面回到家后，这两个孩子才会改叫她阿姨。

庄晓蝶抱他坐在自己腿上，喂他吃汉堡。

“妈咪，等下我们就要回家了吗？”袁初静吃着东西，含糊地问。“你们还想去哪吗？”庄晓蝶询问姊弟俩。

“我的尺断了，要买一支新的，妈咪昨天也说要帮弟弟买短裤啊。”袁初静提醒道。

“对喔！静儿不说我倒忘了，好，吃完东西就去逛街买东西。”

庄晓蝶将餐点送到他们面前，盯着他们吃完。

若庄晓蝶不是学生气息浓厚，这三人看起来就真像是母子一家人了。

之后，他们三人来到离麦当劳不远处的综合卖场，这里聚集了文具店，玩具店，服装店，品种类齐全，不怕买不到东西。

庄晓蝶带着袁初静和袁鸿影买他们所需要的东西，由于他们三人一向爱逛街，总是可以玩得尽兴。

“妈咪，我要吃冰淇淋。”看到冰淇淋的标志，袁鸿影就嘴馋了。

“可以，不过要和姊姊一起吃。”

“妈咪，我想去看看洋娃娃的家。”

不怕投怀又送抱

“好，先买文具，等下再绕去玩具店。”

“妈咪，我也要怪兽超人。”

“怪兽超人不适合弟弟玩，买组合车好了。”

和两个外甥相处一年后，庄晓蝶已经练就一身好本领了。不管他们有什么难题她都能解决，而这两个孩子也和她非常投缘，三人的关系亲密融洽。

她将抚养外甥视为理所当然的事，从没想到分离的问题，就算孩子姓袁也不会对事情有所改变，反正他们和袁家已经没有牵连了，何况袁家也不会找回这两个孩子的……

不怕投怀又送抱

第二章

袁洛威已经在车里等了两个小时，庄晓蝶和两个孩子至今还是没回来。

他原以为找住址会花较多的时间，没想到这儿倒很好找，虽离区有段距离，但热闹程度不亚于中心，住家环境也不错。

这儿周于住宅区，清一色是五层楼的建筑。庄晓蝶租赁的这栋楼房，看起来虽有些老旧，但前有公园，周围也打扫得满干净爽。

她的租处在三楼，朱红色的木门紧闭着。他按了许久门铃也没见人来应门，于是猜想她可能带孩子出去了。他看看时间，已经是上九点多了，不禁感到奇怪

白庆和的报告写明庄晓蝶和两个孩子的作息一向很正常，上大多待在家里，不会到处乱跑，怎么他一来看就反常了？

不怕投怀又送抱